

# 2023年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汇总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拥有的座落在\_\_\_\_\_市\_\_\_\_\_区\_\_\_\_\_拥有的房产(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厂房、店面)，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土地房屋权证第\_\_\_\_\_号)。

第二条 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为：单价：人民币\_\_\_\_\_元/平方米，总价：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三条 付款时间与办法：

缴交税费当日将差额一并支付给甲方)，并于银行放款当日付给甲方。

人民币\_\_\_\_\_元整于产权交割完毕当日付给甲方。

第四条 甲方应于收到乙方全额房款之日起\_\_\_\_\_天内将交易的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并应在交房当日将\_\_\_\_\_等费

用结清。

第五条 税费分担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地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缴纳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经双方协商，交易税费由\_\_\_\_\_方承担，中介费及代办产权过户手续费由\_\_\_\_\_方承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若乙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_\_\_\_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记利息)返还给乙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若甲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违约之日起\_\_\_\_日内应以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第七条 本合同主体

1. 甲方是\_\_\_\_\_共\_\_\_\_\_人，委托代理人\_\_\_\_\_即甲方代表人。

2. 乙方是\_\_\_\_\_，代表人是\_\_\_\_\_。

第八条 本合同如需办理公证，经国家公证机关\_\_\_\_\_公证处公证。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产权人一份，甲方委托代理人一份，乙方一份，房地产交易中心一份、\_\_\_\_\_公证处各一份。

第十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见 证 方： 鉴证机关：

地址：

邮编：

电话：

法人代表：

代表：经 办 人：

日期：年月日 鉴证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二**

7.7 乙方与第三人签订的劳动、租赁、买卖等一切合同，与甲方无关。乙方在施工工地发生的合同债务、侵权责任一律由乙方履行和承担责任。及时清理因本工程施工而拖欠的各项经济债务，如发现乙方未及时清理，甲方有权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

7.8 乙方必须与雇佣的员工分别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中必须明确劳动报酬条款，包括工资支付标准(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支付项目、支付形式及支付时间、安全责任、劳动保护、所担任的工种等事项和内容。劳动合同必须在人员进场后15天之内签订完毕，劳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将所签订的劳动合同副本及人员花名册、身份证复印件报甲方备案备查，乙方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人员变动，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新签订劳动合同的副本及修改后的人员花名册。发放农民工工资时应采用现金的形式，乙方每月进行结算支付时，必须向甲方提供一份完整的农民工工资发放清单，甲方财务和工经人员现场监督发放，发放工资过程

中乙方劳务队伍负责人和农民工本人都要在工资发放清单上办理签认手续，其发放、签认后的农民工工资清单，甲方财务存档备案，否则甲方有权不办理结算支付，直至足够证明乙方已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或者甲方据表代为发放，或采取其他相应的解决措施。

7.9 按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原始技术资料，配合甲方办理竣工验收。

7.10 负责已完工程部分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工作。

7.11 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为其所雇用的人员购买或缴纳工伤、养老、失业、医疗、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及意外伤害保险等保护工作人员利益的险种并承担相关费用。

7.12 自行自觉足额缴纳除本工程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以外的其他有关税费，并接受相关部门的检查。

7.13 本工程用电由甲方提供从变压器至洞内主高压线的电缆(电线)及配电箱，并承担产生的电费。其他部位电缆由乙方自行承担，本合同单价均不包含电费；本工程所有机械的油料费用(含甲方机械)均有乙方承担。

7.14 乙方工作人员施工驻地住房由甲方规划修建，生活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7.15 乙方按甲方要求投入本工程施工的全部机械设备必须是乙方可控的自有设备，且机械设备运转状况良好。进场后2天内向甲方提供进场机械设备、人员清单及特殊作业操作人员的操作证原件和扫描件。乙方投入的人员和机械设备在施工过程中如需要发生变动，乙方应提前48小时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否则视乙方违约。

7.16 乙方应该充分认识到人员及机械设备进场后存在很多不确定因素(如因发包方(业主)、设计院、政府、天气、地理、自然灾害及甲方原因等)将使工程进展缓慢、机械设备闲置、人员窝工并因此产生费用风险,由此发生的人工、机械等与此有关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索赔,甲方不承担此项费用风险。

7.17 在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的整个过程中,乙方应该充分关注和保障所有现场工作人员的安全,采取有效措施,使本合同工程的实施保持有条不紊,以免使上述人员的安全受到威胁;特殊工种必须持有专业主管部门签发的合格证上岗;或为了现场附近和过往人员车辆的安全和方便,在确有必要的时候和地方,乙方应提供照明、警卫、护棚、警告标志、看护等安全防护设施并承担费用。否则,由此造成的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

7.18 乙方必须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施工过程中不得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和产生不利影响,一旦发生,乙方必须立即恢复原生态或采取补救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法律责任和各项费用。

7.19 由于乙方在安全质量、进度和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劳动竞赛等方面违反国家相关规定、业主、监理、甲方上级单位或其它行政部门相关要求,导致业主、监理、甲方上级单位或其它行政部门对乙方所施工项目的罚款、扣款等,甲方将对乙方处以以上罚款数额的双倍罚款。

7.20 乙方完成的合格工程量必须得到业主的确认并对甲方计量后,甲方对乙方予以计量,未被业主认可并同意支付的数量及费用,无论是否有甲方人员的签认,甲方均不予计量,不支付该部分的任何费用,乙方也不得以此向甲方索要任何费用。

7.21 工程施工完毕后,乙方负责场地的清理并达到现场文明

施工、环保及达到下一步工序的施工要求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7.22 负责施工中的现场管理，甲方所交桩点，乙方必须注意无偿保护。

7.23 与甲方签订并遵守《精神文明建设责任书》、《施工安全质量合同》、《环境保护协议书》、《治安消防协议书》、《廉政责任书》。

7.24 乙方必须派驻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配合甲方无偿进行现场测量、试验，进行各种原始记录的填写。

7.25 乙方必须指派专人到甲方领取甲供材料，否则甲方将不予供料。乙方必须精心施工，防止材料浪费。

7.26 突发情况：乙方如发现施工现场有突发情况，必须第一时间通知项目部技术员或领导，不得私自隐瞒。若因隐瞒事实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负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7.27 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乙方在使用过程中应注意保养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如机械因使用不当出现故障，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责任。

7.28 甲方负责提供隧道二衬台车供乙方无偿使用，乙方负责隧道二衬台车的保养与维护，所需耗材由甲方承担(伟达劳务公司指定的隧道台车生产厂家洛阳模板厂生产的单线铁路台车，厂家业务及技术负责人：宋大伟，电话)

## 8、双方驻工地代表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邹，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收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王伟，身份证号：410303，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收方结算、材料领用等相关事宜。

8.3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工地代表亲笔签字的收方结算单，作为施工期间和最终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乙方如持有此类文件，甲方不予认可。

## 9、支付

9.1 本合同工作内容无预付款。

9.2 甲方对乙方的所有支付，包括扣减或冲帐方式。

9.3 本工程按工程进度实行按月收方结算(需符合本合同中对收方结算的相关约定)，每次结算时，在业主批复的工程进度款到位后7天内，甲方在对乙方的结算款中扣除质量保证金、施工过程安全风险抵押金、合同费用内包含的甲供材料款、甲供材料超耗使用款、周转料扣款(如果有)、资料费(如果有)、保险费、水电费、机械租费、罚款或违约金(如果有)、按合同约定需赔偿给甲方的款项(如果有)、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果有)、甲方代付的农民工工资、合同约定的其它所有甲方应扣的费用以及其它由甲方代乙方代付代购代缴或代租的费用后，剩余款项为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额，甲方应付款总和，不得超过按此计算的款项总额。双方约定：每次结算时，按业主拨付给甲方的结算额比例控制付款。

9.4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每月支付结算款的85%，工程全部完工之后支付95%的工程款，甲方扣留结算款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

9.5 所有款项支付，次月5日甲方将乙方编制、签认的农民工工资单的民工工资支付到所有农民工工资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每月工程结算款。

9.6 发包人(业主)未将工程款按约支付给甲方，根据风险分担原则，双方约定，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期限作相应顺延，并不承担顺延期间的利息和违约责任，但乙方应通过其他渠道筹措资金保持工地正常生产。

## 10、安全施工、劳动保护、事故处理

10.1 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业主、监理、国家及地方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因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伴随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2 乙方必须听从甲方的安排，组织全部作业人员参加甲方组织的安全知识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并接收、接受、落实甲方的安全技术交底，乙方必须要求所有作业人员认真学习安全技术交底并对甲方的交底进行签认。施工期间，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业主、监理及国家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人员的检查，听从各方的指导，严格按照安全技术交底和国家、行业现行安全规范施工，对于甲方、业主、监理及国家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安全整改措施或要求必须立即整改和执行到位。

10.3 乙方在实施易燃、易爆、危险品环境中工作或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应在施工前7天通知甲方，并提出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报甲方备案。

10.4 为保证乙方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品的质量，双方约定：安全保护用品由甲方代购，乙方领用并承担费用。

10.5 双方约定：施工现场的标识标牌由甲方统一制作，乙方

负责保管。制作费用先从乙方结算款中扣除，待施工完毕乙方归还完好的标识标牌与甲方，甲方将双倍返还乙方扣除的费用。若乙方未归还，扣除费用甲方将不予归还。

10.6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保护事故现场，并立即报告甲方，由甲方酌情安排处理方案和处理方法。

10.7 乙方在施工中造成的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事故，及其对第三方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还将视事故给甲方造成不利影响的程度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0.8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报甲方备案，若乙方未上报或无证上岗，则不得从事本工程施工，并处以200元/人.天的罚款。

## 11、材料供应

1.5%，混凝土损耗系数定位2%。工程量按技术交底计量结算，甲方根据乙方每月完成工程量对材料消耗量进行核算，若乙方超定额使用，甲方将按照附件二《甲供材料清单》的单价在每月结算款中按扣除。

11.2用于本工程实体的砼由搅拌站提供运输至工地现场，乙方负责灌注，乙方在施工现场对搅拌站供应的砼予以签收。如乙方对搅拌站供应的砼数量有疑义，则由乙方提出申请，搅拌站配合乙方对其数量进行认定(包括乙方可派人进行监磅)，认定结果作为计算砼超用数量的依据;如乙方不予认定，则以搅拌站认定数量为准，作为计算砼超用数量的依据。认定方式由乙方和搅拌站商定并需符合国家现行规定的方式。由于乙方施工过程中跑模等原因造成的超用砼数量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11.3 构成本工程施工主体的钢筋由甲方提供运输至工地唯一加工场所，乙方负责卸料、倒运并保管，卸料(甲方提供吊车)、倒运和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钢筋加工后的边角料所有权归属甲方。钢筋定额用量按设计尺寸(交底尺寸)数量计算。

11.4 除本合同附件二《甲供材料清单》外的所有其他材料，包括周转料、二、三项料、片石、小型机具设备、机械零配件等均由乙方负责组织或采购并承担费用，材料节超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由乙方采购并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必须达到本工程的工程质量要求(由甲方有关部门按照规范、验收标准组织验收并认定)，否则不得用于本工程。乙方采购的材料和机具由乙方自行承担涨价的风险，甲方不因乙方自购材料和机具等涨价而对本合同单价进行任何调整。

11.5 本合同工程所用的模板(木模、竹胶板等)、钢管支架(脚手架)、扣件、支撑等周转料、小型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采购或租赁，合同单价中已包含此费用。

11.6 所有材料乙方均必须按照材料保管和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堆码整齐，分类存放、标识，必要时加以覆盖，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责令停工整顿，乙方自行承担损失及费用。

11.7 双方约定：乙方采购任何材料或物品，必须以自己企业的名称对外进行采购和签订相关合同；不得以书面、口头等各种形式使用甲方企业及其项目经理部、队部名称、名义对外进行经济活动。甲方一经发现乙方冒用甲方企业及其项目经理部、队部名称、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甲方一律不予认可并将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1.9 所有甲供材料，乙方负责无偿配合卸料及倒运和保管，若发生遗失、损毁等由乙方负责赔偿，赔偿方式按本合同相关条款中约定的超用材料的扣款方式在结算款中扣除。

共4页，当前第3页1234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工作项目内容：

包括我公司设计的兰埔花园园建、绿化、及其他部分工作项目（详见图纸）。

以上项目均按双方会审图纸之要求及附后预算总表所列项目、规格、备注、数量、要求施工。

二）工期：

1、开工日期：本项目工作项目工期从2004年 月 日起至2004年 月 日止，共 个日历天。

2、施工期内，若因停水、停电、大雨、暴雨天等因情况或甲方书面确认工期可顺延。

3、因甲方原因不能及时移交施工场地则工期顺延。

三）工作项目合同价款：

经协商本合同总承包价款为人民币：壹佰零捌万元整。若施工过程中甲方有变更需要增加工作项目，则按实结算。

四）承建方式

乙方对水电及园建工作项目包工、包料；包质量、包验收合格、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

1、乙方负责提供所承建工作项目的饰面样板，必须经双方确认方可进料施工。

2、施工期间甲方负责乙方施工发生的水电费用。

#### 五) 工作项目付款办法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后3天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订金为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叁拾贰万肆仟元整。乙方收款后第二天安排人员进场施工。

2、待完成总工作项目80%后，甲方于3天内向乙方支付工作项目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叁拾贰万肆仟元整。

3、工作项目竣工后，甲方于一周内向乙方支付工作项目合同价款的20%，即人民币：贰拾壹万陆仟元整。

4、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向乙方支付工作项目合同价款的10%，即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仟元整。

#### 六) 程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所审定之设计施工图纸的内容、要求及有关园林绿化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监督管理，若发现乙方有不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及违反操作规范进行施工的事项，甲方有权提出并要求返工、修改，其停工、返工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2、施工过程必须作好记录及隐蔽工作项目验收签证。

#### 七) 工作项目竣工验收结算：

乙方于竣工后五天内向甲方提交竣工资料及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五天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并于

验收后五天内根据设计施工图纸、合同、补充合同及《有关园林绿化标准》给予合格批准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整改，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费用。甲方在验收合格后依据合同、补充合同及增加工作项目的签证清单进行结算，并于三十三个工作日内结算完毕。

#### 八) 延期违约责任:

乙方必须在施工期内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工作项目。若工作项目延误，则每延误一天计罚人民币2000元；若工作项目提前完成，则每提前一天完成奖励人民币1000元。若因甲方责任或不可抗力因素而令工作项目延误，乙方提出书面要求，甲方在三天内书面确认工期可顺延。如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付款，逾期三天，乙方有权停工或对已完成工作项目进行围蔽处理，因此所造成的工期延误及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

#### 九) 质保内容

质保内容按有关建筑施工验收规范标准执行。

#### 十) 质保期限

以工作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园建工作项目、水电工作项目质保期为十二个月。绿化保养期为十二个月，保养期从竣工验收之日开始计算，保养期满后由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接收。

#### 十一) 双方在施工中的几项规定:

1、施工期间，甲方因故进行修改调整，应提前二天通知乙方，向乙方发出修改书或修改图纸。如乙方发现有不妥之处，应提前二天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经甲方及设计部门处理后再行施工。

2、施工期间，乙方必须做好安全生产防范工作，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承担安全施工责任，教育施工人员遵纪守法。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四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 房型 ， 总计施工面积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

4. 委托方式： 包工包料大包干交钥匙工程。

5.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工程总天数：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总价：

付款方式： 签协议时付定金 元，

第三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 乙方责任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2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 第四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甲方(业主)： 乙方：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为加快（项目名称）项目工程施工进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省市建设局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工程名称： ×××隧道工程。

2 工程地点及范围：（必须明确施工地点或施工里程，即使是暂定里程也必须明确，并注明暂定。）

3 承包内容

3.1 洞身开挖：正洞及各种洞室、通道、加宽断面的开挖及装运碴；其中包括开挖作业平台的就位及撤离、使用、维护；开挖断面尺寸丈量；领退钻头、钻杆，换水针、加油、炮眼定位；凿岩机钻眼、维修保养，齐头翻碴、吹眼，作业面抽水，专人找顶。装药，配合爆破警戒等开挖全过程作业。检欠、清理虚碴；开挖平台低压用电管理。装载机、挖掘机、空压机、自卸车等设备的操作、管理及维修保养。装碴并运碴至××弃碴场，包含隧道内路面及洞口至××弃碴场便道的日常维护、修整、洒水防尘，以及××弃碴场的场地平整的工作。

3.2 风、水、电的供应及挂拆维护通风管、高压风水管、动力及照明线路，照明拉杆或挂钩眼位的钻进及安设。（若由几家队伍施工，风、水、电等公用部分建议由甲方统一实施管理，不纳入承包范围，并注意与第8.6条内容相一致）

3.3 锚杆钻眼、安装及注浆锚固，钢筋网片的安设，钢支撑的安设。

3.4 挖设两侧排水沟、清道，负责车辆通过平台时的联系和安全监控，平台与开挖面间的安全防护。

3.5 乙方人员、材料、设备从来源地至作业面的倒运。

3.6 关于完成本工程所发生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现场文明施工等。

4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汇现金 元(大写)(合同价

的5%或甲乙双方协商的绝对额度)到甲方帐户,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全部合格后视乙方履约情况退付(不计息)。

5 承包方式及价款: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或固定单价,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元整(大写)。

5.1 工程数量及承包单价,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本合同对开挖及初期支护、装运碴作业的工费、材料费(支护用钢材材料费除外)、机使费以及间接费、安全质量管理及培训费用、劳保基金等为完成合同约定的第3条承包内容而发生的费用进行承包。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和工程验收后,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即使国家和省、部所颁布的法律、法规、规范、验标发生修改或变更,合同单价也不作调整。

5.2 本合同单价中不含建筑业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附加费,由甲方统一缴纳。其他税费由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自行缴纳。

5.3 合同价格除包含了完成承包内容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外,还包含了施工队伍调遣、机械设备进退场、承包人装备险及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等为了本工程的顺利实施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5.4 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名义数量(若施工里程为暂定,则工程数量暂定),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最终以乙方实际完成的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工程数量,结合本合同附件中所列单价确定结算总价。最终数量的确定以第6条约定办理。

## 6 计量及支付

6.1 执行甲方验工计价程序及规定。每月25日由甲乙双方现

场收方，确定乙方当月完成的工程数量，工程数量以乙方当月实际完成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数量为准，月度计量截止时间为每月25日。

6.1.1 开挖数量以设计轮廓断面尺寸为准计算，超出设计开挖数量的部分不予计量，并按喷射砼的单价 元/m<sup>3</sup>进行扣除；欠挖部分由乙方扩挖至设计断面方可计量，否则以开挖合同单价的2倍扣除费用。

6.1.2 支护数量按设计图纸或甲方指令要求，以乙方实际完成的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数量进行计量。

6.2 依据甲方总工最后签认的工程数量和合同单价对乙方进行计量。

6.3 本合同预留结算总价的 10 %作为保留金。其中：5%作为质量保证金，按照保修条款规定返还；其余5%作为安全、环保、民工工资发放等的保证金，末次结算完毕后支付。

6.4 业主批准的计价款到达甲方帐户后7日内，由甲方扣除合同规定的应扣款项(包括甲供材料、垫付款、罚款等)后，通过银行转帐分次支付应付款。

6.5 甲方因资金紧张造成的延期支付，乙方同意甲方不承担延期支付的利息。

6.6 本工程甲方不支付预付款。

6.7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日内，凭经甲方有关部门审核签字的结算单和合同书进行末次计价，办理退场手续，工程余款根据甲方资金的实际情况一次或分期支付，不计息。

6.8 乙方指定 为本工程计量支付资料的签认人，负责办理计量支付手续并复核签认。

## 7 工期

7.1 进场施工日期：200 年 月 日，竣工日期：200 年 月 日。

7.2 除下列原因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方可顺延外，乙方每拖延一天罚款 元，乙方每提前一天奖励 元。（可根据工程大小及重要程度确定罚款或奖励额度）

7.2.1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工期延误；

7.2.2 业主同意的工期顺延；

7.2.3 因重大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加。

如业主要求工期提前或缩短及因重大变更引起工程量减少时，施工工期由双方另行约定。

## 8 材料供应、结算

8.1 为了保证工程质量，经双方协商同意本工程所用火工品、钢材由甲方按材料设计用量限额供应，甲供材料品种规格及供应单价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甲供材料交货地点为甲方料库，乙方依据材料计划及甲方材料管理程序办理领料手续。

8.1.1 火工品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材料款根据乙方实际领用数量和附件二中的供应单价，从乙方月度计量款中扣除。

8.1.2 锚杆、钢筋网、格栅钢架、型钢钢架等均由甲方进行加工，加工费用及钢材材料费由甲方承担，不包含在合同单价中。材料消耗在设计用量限额以内的部分，不扣除材料款。

8.1.3 甲供材料消耗控制在限额以内的，按照8.1.1

条、8.1.2条规定扣除材料款;超出限额的部分,按照合同附件二约定供应单价的 倍扣除材料款。(超耗部分扣款单价必须高于市场价)

8.1.4 甲供材料的正常合理节约部分的权益归乙方所有;非正常节约的权益归甲方所有,甲方根据设计应耗数量扣除乙方材料费(或根据实际完成数量计量)并追究乙方责任。

8.2 隧道开挖出的石料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必须将洞碴运至甲方指定位路,运输费用已包含在相应开挖单价中。

8.3 合同明确的甲供材料,乙方必须无条件使用,严禁自行采购,否则甲方有权认定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乙方必须无偿返工。

8.4 除以上材料外,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购。若其他材料需甲方供应的,按材料实际到场价提取 %(根据实际情况或讨论确定业务提成比例)的业务费,费用由甲方从当期计价款中扣除。若因市场原因,甲方无法组织供应,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5由乙方自行采购的构成工程本体的材料,必须遵守甲方材料采购的有关规定,符合甲方合格分供方的要求,并经甲方和监理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否则,甲方视使用该材料的工程为不合格,乙方必须无偿返工。

## 8.6 施工用水、施工用电

8.6.1 施工用水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水费及管路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8.6.2 施工用电的高压线路及变压器由甲方统一架设和安装并承担费用;低压线路由乙方自行架设并承担费用,电费按照乙方实际用量和约定的供电单价在月度计量中扣除,乙方应

自备发电机，以备停电使用；电费、自备发电机及低压线路费用已包含在相应合同单价中。

8.7因天气、便道等原因致使车辆无法正常进入工地，乙方应积极派出机械配合，保证材料到场，若乙方不配合造成材料短缺，所引起的损失和费用乙方自负。

8.8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安排，按工程数量有计划的从甲方料库提取甲供材料。

8.9乙方每月20日以前向甲方物设部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材料计划，若不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乙方自负。

共5页，当前第2页12345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六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原则，由乙方承担甲方的铺面用来经营，达成以下协议：

一、 铺面建筑面积120平方米，年租金为一年5万元整。

二、 铺面租期为陆年，不到陆年按违约算。

三、 租金支付方法，租金为每年支付一次。

四、 乙方在租用期间有该铺子的使用权，不得转让，甲方拥有所有权。

六、 市场的房租、保险、税由甲方承担，通讯费、水费、电费由乙方承担。

七、 甲乙双方出租到期协议即终止。若乙方需继续租用，乙

方应在协议期满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

八、 房租交纳日期至20xx年8月1日至20xx年8月1日。

九、 双方如有悔约，按一年房租的双倍赔偿。

十、 本合同于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具同等法律的效力。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隧道开挖的基本原则 简易合同篇七

style="color:#125b86">劳动合同范本篇5

一、入股的权利和义务：

各入股人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共同订立遵守本协议的相关权利和义务。

二、经营范围：

服务美容美发

三、出资额及方式：

该店总估计投资额为人、运营、品牌做出资，乙方以资金方式出资，出资金额为；投资庆丰街 茗格国际美容美发店，因乙方不参与店内任何管理运营，经双方同意，甲方占以比例股份为限，对债务承担有限责任，乙方有权随时查看账目财务。

四、利益分配：

1. 每月16日前店内的经营收入，扣除店内一切开支后，按双

方股份比例分红。

2. 该店卡金25%的结余，作为防范备用，则有法人保管，压一年结半年。

3. 财会年度，一月分红一次，本店财务雇佣合格的专门人员，设立会计账目；甲、乙双方可随时查看。

#### 五、退股与风险承担：

本协议为长期合作的原始股份，中途不得退股，若有特殊原因，双方协商，甲有优先接股权；在不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需有正常理由经甲方同意方可退股，退股需提前三个月告知对方，并经双方同意。

若合作终止，如转让、拆迁、破产，乙方承担10%的分险，甲方承担20%的分险，按店面总价值计算。

#### 六、争议解决：

合作人若发生纠纷，可以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企业发展的前提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诉诸人民法院解决。

本协议涂改无效，以上合同若有未尽事宜，可协商补充，作为附加条款，其具有法律效益。

本协议一式两份，协议由甲乙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